

郑州市惠济区教育体育局文件

惠教体〔2018〕16号

签发人：刘博

惠济区教体局 关于开展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 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局直学校（园），各民办教育机构（含无证）：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托幼机构的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防止食品安全事故和传染病疫情的发生和流行。经研究，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各中心学校（含民办学校、幼儿园）、局直学校（幼儿园）、刘寨办事处辖区民办幼儿园。

二、时间安排

2018年5月12日—25日

三、检查重点内容

(一) 传染病防控：是否制订工作计划、相关制度；开展传染病知识培训和宣传情况；对学生和家长进行健康教育的情况；晨检是否规范；是否掌握因病因事缺勤学生的真实情况，因病缺勤学生的诊断证明，患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学生的复课证明；学生晨检情况是否如实上报晨检系统；学生疫苗的接种情况；对学生个人卫生检查情况；校内卫生；教室、办公室等公共场所的通风和消毒。

(二) 食品安全

1. 饮用水。是否有水质监测报告、卫生许可证、专职管理人员健康证、设施设备巡查及清理和消毒记录、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和水污染报告制度。查看水井30米内有无污染源和防护措施。

2. 食堂。主要查看是否成立食品安全领导机构；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相关制度是否健全；食品经营许可证、健康证、培训合格证、食品安全承诺书及相关管理制度、一周食谱是否在醒目位置公示；从业人员着装、食堂操作间、采购、原料库管理、出售食品、留样、消毒是否符合要求；环境是否干净整洁；膳食委员会成立及活动情况。

3. 商品部（小卖部）。查看是否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营

业执照，从业人员有无健康证，有无出售三无产品、过期等不符合规定的食品。

四、检查组织方式方法

(一) 检查组织方式

此次检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各单位自查（时间5月12日—14日），第二阶段为推模式互查（时间5月15日—18日），分为七个检查组，由组长单位体卫艺专干担任检查组组长，具体检查时间由组长单位安排，并通知被查单位做好迎检准备（详细安排见附件4）。中心校所辖的中小学、幼儿园（含无证）检查数量中小学100%、幼儿园抽查50%以上，局直学校必查。第三阶段为局检查组抽查阶段（时间5月21日—25日），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抽查。

(二) 检查方法

1. 查阅资料。根据检查内容《惠济区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检查表》（附件1）、《惠济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检查表》（附件2），认真查阅相关档案资料。

2. 实地检查。对附件1和附件2的检查内容进行实地查看。

3. 下发整改通知单。检查后对存在的问题，都应立即下载整改通知单（见附件3），列出需要整改的内容并注明承诺的完成整改期限。通知单一式两份，学校和教体局各存一份。

五、工作要求

1. 检查组检查时，严格按照附件1和附件2中的内容进行检

查，并填写《整改通知单》（附件3），要求学校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留存学校一份。学校按附件3的内容进行整改，整改复验阶段进行复查。

2. 组长单位于5月23日前将所有被检查单位的《惠济区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检查表》、《惠济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检查表》和《整改通知单》及检查情况总结电子稿及纸质稿（加盖单位公章），经检查组成员签字，上报局体卫艺科（F楼310房间）。

3. 局将根据上报的检查情况进行抽查，并结合局抽查和推磨式互查情况下发检查通报。

六、保障措施

1. 校长是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切实开展好此项工作。

2.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要求，将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建立校长巡查制度，定期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 对于工作不力的，未按要求履职尽责的，造成严重影响的，将对相关人员给予严肃处理。

- 附件：1. 《惠济区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检查表》
2. 《惠济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检查表》
3. 《整改通知单》

4. 《惠济区学校传染病和食品安全工作专项检查
安排表》

2018年5月10日

(联系人：高建 联系方式：63639279)

附件 1:

惠济区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检查表

被 查 单 位:

分 数: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得分
1	是否成立传染病防控，常见病、地方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2分）		
2	是否成立传染病防控四级责任管理体系（1分），校长是否为第一责任人（3分）		
3	传染病防控，常见病、地方病防治工作分工明确，责任到人（2分）		
4	是否将传染病防控，常见病、地方病防控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考评（3分）		
5	是否有本学期传染病防控、常见病防治、地方病防治计划（3分）		
6	是否有传染病防控制度（1分）及应急预案（1分）		
7	是否建立晨检制度（1分）、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1分）		
8	是否建立学生传染病病愈返校复课证明查验制度（1分）		
9	是否建立学生健康管理制度（1分）		
10	是否有预防接种证查验制度（1分）		
11	是否有健康教育制度（1分）		
12	是否有卫生清洁制度（1分）；是否有通风换气及消毒制度（1分）		
13	是否建立传染病疫情登记与报告制度（2分）		
14	是否建立传染病病例发现与报告工作流程（2分）		
15	是否单独制定有结核病相关制度（3分）		
16	是否制定学校常见传染病的防控措施（2分）		
17	是否指定专人负责传染病防控和疫情报告工作（2分）		
18	疫情报告人是否了解传染病防控相关知识（3分）		
19	是否设立专（兼）职卫生监督员（2分）		
20	是否对师生开展学校常见传染病的知识宣传、健康教育或培训，并保存相关图文材料（3分）		

21	是否开设结核病健康教育课（2分）		
22	是否对家长在学生个人卫生习惯养成、不到人群密集的地方、传染病防控知识等方面进行健康教育，并保存相关图文材料。（3分）		
23	班主任晨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登记是否完整（6分，各占2分）		
24	因病缺勤学生是否有镇级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3分）		
25	是否掌握非因病缺勤三天及以上的学生的真实情况（3分）		
26	卫生专干是否及时与班主任对接，对晨检和登记结果进行核实和处理（2分）		
27	传染病或疑似病例报告的内容、方式、时限是否正确（2分）		
28	发生传染病是否有传染病报告、处理、排查、追踪的记录（4分，各占1分），是否与镇级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相符（2分）		
29	发生传染病是否做好密切接触者的筛查和上报工作（2分）		
30	患传染病学生病愈隔离期满时是否有镇级以上医院的复课证明（2分）		
31	出现传染病疫情的学校是否增加午检和晚检（寄宿制）（2分）		
32	是否严格落实外来人员入校登记制度，并有记录（2分）		
33	出现疫情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是否增加课间和户外活动时间（2分）		
34	是否按照晨检上报系统的要求如实上报相关内容（2分）		
35	民办机构是否按要求按时上报晨检情况（3分）		
36	在落实学生患病时，家长和学生及时告知真实情况方面是否有记录（2分）		
37	查看学校预防接种证查验及补种记录（2分）		
38	查看学校对学生个人卫生情况检查的记录（2分）		
39	学校垃圾是否及时清运，有无卫生死角（2分）		
40	发生传染病的学校是否有被污染场所消毒处理记录（2分）		
41	是否有公共区域和物品（教室、办公室、阅览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和厕所）固定专人定期消毒的记录，包含消毒时间、地点、方法及消毒人员（4分）		

检查成员：_____ 检查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惠济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检查表

被查单位:

分数: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得分
1	是否成立学校食品安全领导机构（1分）		
2	是否实行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1分）		
3	是否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1分）		
4	是否分工明确，责任到人（1分）		
5	是否层层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1分）		
6	是否对食堂、小卖部饮食卫生实行监督、检查（1分）		
7	是否建立健全食堂及集体用餐、小卖部管理制度（1分）		
8	是否建立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和报告制度（1分）		
9	是否建立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制度（1分）		
10	是否建立学校食堂卫生管理、检查制度（1分）		
11	是否建立食堂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培训管理制度（1分）		
12	是否建立学校领导陪餐制度（1分）		
13	是否建立食品相关产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出入库管理和台帐记录制度（1分）		
14	是否建立食品原料储存制度（1分）		
	是否建立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制度（1分）		
15	是否建立食品粗加工、食品烹饪等关键环节工作制度（1分）		
16	是否建立食品留样制度（1分）		
17	是否建立加工经营场所及设施设备的清洁、消毒制度（1分）		
18	是否建立餐厨废弃物处置制度（1分）		

19	是否建立投诉处理制度（1分）		
20	是否建立食品安全自查和上报相关材料制度（1分）		
21	食堂是否有食品经营许可证（1分）		
22	管理人和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培训合格证（2分）		
23	是否有食品安全承诺书（1分）		
24	相关证件、管理制度、食品安全承诺书是否在醒目位置公示（2分）		
25	管理人和从业人员每年是否进行一次健康检查（2分）		
26	每日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晨检，且有记录（2分）		
27	从业人员上岗时是否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1分）		
28	是否每学期至少2次对师生进行食品卫生知识教育和食堂管理人员、从业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3分）		
29	自备水水源周围30米以内是否无旱厕、垃圾堆放点、污水池（1分）		
30	二次供水/自备水是否每年有两次水质检验合格报告（2分）		
31	是否定期对饮用水设施设备进行卫生清理和消毒，有消毒记录（2分）		
32	集中供水设施是否有安全防护设施且专人管理，管理人员是否持有健康证。（2分）		
33	操作间最小使用面积是否大于8平方米，墙壁是否有2.5米以上的墙裙，地面是否具有一定的坡度并易于清洗与排水；是否配备有足够的照明、通风、排烟装置和有效的防蝇、防尘、防鼠，污水排放和密闭废弃物盛放容器的设施和设备（2分）		
34	食堂是否做到环境干净整洁（1分）		
35	是否建立购货台账（1分）		
36	食品主原料是否实行定点采购制并索证（供货单位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质量报告书、动物检疫合格证、肉品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2分）		
37	主、副原料库是否有专人保管；是否建立入库、验货、出库台账（2分）		
38	是否采购来源不明、“三无”、无中文标识、超过保质期、腐败变质等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或原料（1分）		
39	是否存放过期、腐败原料和有毒物品（1分）		

40	是否有机械通风、防火、防盗、防毒、防鼠、防尘、防蝇、防蟑、防潮等设施，环境清洁整齐（3分）		
41	食品存放是否分类、分架、隔墙、离地（10cm），生熟分开；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个人生活用品及杂物同库存放（2分）		
42	用于原料、半成品、成品的刀、板、盆、桶、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是否生、熟分开使用（1分）		
43	是否存在制售凉菜和出售腐烂变质食品（2分）		
44	是否直接供应未加热熟食品，是否出售落地、不洁食品（2分）		
45	是否采购散装熟食、米、面、油类制品（1分）		
46	严禁学校食堂采购、储存、使用亚硝酸盐，（1分）		
47	严禁使用非食用物质加工制作食品（1分）		
48	严禁将回收的食品再次加工销售（1分）		
49	严禁违规加工制作四季豆、生鲜黄花菜、发芽发青土豆、霉变红薯、野生菌、来历不明的野菜等高风险食品（2分）		
50	留样是否规范（2分）		
51	食品留样是否有专人负责，是否保存48小时，留样柜是否上锁（3分）		
52	为学生提供共用餐具的是否设有独立的洗涤消毒间（1分）		
53	清洗、消毒、餐具保洁设施是否配备齐全（1分）		
54	餐具所用洗涤剂、消毒剂是否符合卫生标准（1分）		
55	学生自带餐具的食堂是否为学生提供餐具保洁柜，并定期消毒（2分）		
56	是否设置专门有明显标识的密封餐厨垃圾收集设施，餐后是否及时清除餐厨垃圾（2分）		
57	学校是否成立20人以上组成的膳食委员会，并且每学期进行实地查看、品尝饭菜等活动至少2次（5分）		
58	学校饭菜品种是否齐全，是否合理科学搭配饮食，是否每周一公示栏公布一周的食谱（2分）		
59	学校小卖部是否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营业执照，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是否出售三无产品、过期等不符合规定的食品。（3分）		
60	学校是否将食品安全、营养和节约食物纳入健康教育内容。（2分）		
61	是否每学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专题教育，并将食品安全与主题班会、课外实践等活动紧密结合，开展经常性教育活动。（2分）		

62	是否通过宣传栏、宣传册、微信群等形式，定期向学生和家长传递食品安全、营养等信息（2分）		
63	学校食堂实行委托经营的，是否与受托经营单位签订《学校食堂委托经营协议》（1分）		
64	是否每月组织人员对受托经营单位食品安全管理及运营情况进行检查（1分）		
65	是否积极开展“互联网+明厨亮灶”及“食品原料溯源”活动（2分）		

检查成员：_____ 检查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3:

整改通知单

受检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检查组:			联系电话:
检查时间:			
存在问题:			
<p>针对上述存在_____个问题,限你学校在_____日内整改完毕,并将整改措施和结果书面报局体卫艺科。</p> <p>惠济区教体局体卫艺科将予以复查。</p>			
<p>本通知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受检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p>			

注:此表一式两份,局体卫艺科和受检查单位各留存一份。

附件 4:

惠济区学校传染病和食品安全工作 专项检查安排表

组别	被查单位	检查组	
		组长单位	成员单位
1	长兴路中心校、东风路小学、艺术小学	惠济一中	老鸦陈中心校、实验幼儿园
2	惠济一中、老鸦陈中心校、实验幼儿园	二十中	古荥中心校、大河路中心校
3	二十中、古荥中心校、大河路中心校	七十九中	新城中心校、实验小学
4	七十九中、新城中心校、实验小学	花园口中心校	迎宾路中心校、科技中专
5	迎宾路中心校、花园口中心校、科技中专	长兴路中心校	东风路小学、艺术小学
6	惠济区小哈佛幼儿园、惠济区果果贝贝幼儿园、惠济区爱窝窝幼儿园、惠济区小博士幼儿园、惠济区心心幼儿园	惠济区鹤立幼儿园	惠济区裕华文汇幼儿园、惠济区丰乐幼儿园、惠济区卡贝特幼儿园、惠济区斯玛特幼儿园
7	惠济区鹤立幼儿园、惠济区裕华文汇幼儿园、惠济区丰乐幼儿园、惠济区卡贝特幼儿园、惠济区斯玛特幼儿园	惠济区小哈佛幼儿园	惠济区果果贝贝幼儿园、惠济区爱窝窝幼儿园、惠济区小博士幼儿园、惠济区心心幼儿园